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2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）通知及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收到8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，会议由董事长姜林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1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选聘工作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为适应公司改革和发展需要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制定了经理层成员（职业经理人）公开选聘工作方案，实施公开选聘工作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详见刊登于2022年5月12日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）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，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备案登记结果为准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委派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事宜。

3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详见刊登于2022年5月12日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）。

4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刊登于2022年5月12日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。

以上第2、3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2日